

日期：2017 年 5 月 4 日

主题：学校免疫接种规则

宾州卫生部颁发了新的学校免疫接种规则。这些对规则作出的修改将于 2017 年 8 月开始生效，将影响我校所有高中学生。尽管很多学生已经接种了所有要求接种的新疫苗，更多学生还需要接种。以下是最新要求：

**所有**年级学生需接种：

4 剂破伤风、白喉和无细胞百日咳疫苗，4 岁之后接种 1 剂

4 剂脊髓灰质炎疫苗，4 岁之后接种 1 剂

2 剂麻腮风（MMR）疫苗，2 剂都必须在 1 岁之后接种

2 剂水痘（鸡痘）疫苗或者已经证明具有免疫力；2 剂都必须在 1 岁之后接种

3 剂乙肝疫苗

其他 **7 至 12 年级**学生还须接种的疫苗有：

2 剂流脑疫苗（MCV），第一剂于 11 至 15 岁时接种，第二剂于 16 岁或入读 12 年级时接种。如果第一剂接种时年龄为 16 岁或超过 16 岁，只需接种 1 剂

1 剂破伤风、白喉和无细胞百日咳疫苗

所有学生都应当在 2017/18 学年开学之前完成这些疫苗的接种，或者医生已经制定好接种这些疫苗的计划。秋季返校之后，请向护士递交所有更新过的疫苗接种记录的复印件。